考生陈剑（准考证号：YZ202101016）、唐巡（准考证号：YZ202101022）体检、政考及役前训练结果不合格，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；根据《毕节市2021年春季乡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征入伍大学毕业生简章》规定，从通过笔试、面试、役前教育训练合格定兵的考生中按总成绩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，考生谢兵（准考证号：YZ202101013）递补为拟招聘对象；考生刘永前（准考证号：YZ202101019）、陈潇（准考证号：YZ202101024）、张全亚（准考证号：YZ202101012）因体检、政考及役前训练结果不合格，不再进行递补。